

112年度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券

考核項目	考核結果(AVE)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1. 董事確實了解公司的核心價值觀(如紀律、使命、榮譽、願景等理念)	4.86
2. 董事對於董事會設定之公司所有策略性目標有明確的了解	4.86
3. 董事明確了解公司所處產業之特性及風險	4.71
B. 董事職責認知	
4. 董事已充分了解董事的法定義務	5.00
5. 新任董事已了解其職責及熟悉公司運作及環境	5.00
6. 董事對於執行董事職務時所獲取的公司內部相關資訊，確實遵守保密義務	5.00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7. 董事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不含委託出席）	5.00
8. 董事於董事會前已閱讀及瞭解會議資料，以利董事會議時能夠充分履行其職責	5.00
9. 董事投入於董事會相關事務之時間足夠	5.00
10. 董事在董事會上做出有效的貢獻，例如對於議案提出具體建議等	5.00
11. 董事收受會議紀錄時，詳細閱讀紀錄內容，並確認其已適當地記錄討論內容及個人或集體的保留意見或關切	5.00
12. 董事對公司、公司經營團隊及公司所屬產業有清楚瞭解，以進行專業且適當之判斷	4.86
13. 董事已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且對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追蹤情形予以討論	5.00
14. 董事未兼任多家公司的董監事職務	4.57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15. 董事與經營團隊的互動情形良好	4.86
16. 董事與其他董事成員有良好的溝通	5.00
17. 董事與簽證會計師已進行充分溝通及交流	5.00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18. 董事具備董事會決策執行所需的專業	5.00
19. 董事已在各自專業能力以外之範圍進修多元化之課程，於每年進行適當之進修時數	5.00
20. 董事有持續強化其專業知識與技能	5.00
F. 內部控制	
21. 相關議案若遇有需董事利益迴避者，董事已確實予以迴避	5.00
22. 董事已有效的評估與監督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5.00
23. 董事針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能予以了解及監督	5.00

註1:本問券係全體董事自評結果以平均數列示

註2:考核結果:成績由低至高分別為1至5分，滿分為5分